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95 學年度第 1 次 行政會議記錄

開會時間：8 月 16 日下午 2 時

開會地點：圖書資訊大樓第 1 會議室

主 持 人：黃代理校長翠梅

紀錄：丁崇桂

出 席 者：黃教務長兼主任翠梅、曾總務長兼學務長旭正、林代理主
秘靜慧（丁崇桂代）、張代館長蓮珠、林主任豪鏘（李組
長立明代）、詹主任復到、王主任明洲、洪珮綺所長、張
主任乃月、張主任慧真、陳所長賢錫、陳所長國寧、黃主
任雅容、黃代理主任連池

壹、主席報告：(略)

貳、宣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：

本校「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職員獎懲要點」確認通過，餘略。

參、各處、館、室業務報告：(略)

肆、討論提案：

一、有關修改國立台南藝術大學教師授課時數核計要點第二條乙案，請討論。(教務處)

◎ 決議：請會計室王主任及教務處莊耀隆組長與音樂系主管溝通，瞭解實際情形後再提行政會議討論。

◎ 執行情形：提本次行政會議討論。

二、擬修訂本校職務宿舍管理要點第二條第一項第三款及第四款、修正第九條、修正第十條第一項及第一項第一款、第二款、第三款、第五款、第六款、第七款案，提請討論。

(總務處)

◎決議：照案通過。(附件1)

三、新訂本校「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」經費使用原則(草案)，提請討論。(會計室)

◎ 決議：1. 修正通過。(附件2)

2. 各院應針對本計畫召開計畫執行會議。

3. 請教務處研訂「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」執行獎勵辦法，提行政會議討論。

4. 9 月份行政會議請教務處提供本計畫資料。

◎執行情形：「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」相關獎勵辦法正研擬統整中，將提下次行政會議討論。並提供完整計畫書四本，分別存放於各院，請各系所自行參閱。（教務處）

伍、主席結論：

一、系所評鑑計畫書如有要修改，請儘速與教務處聯繫。
（各系所）

◎執行情形：教務處已再通知各系所，部分系所已完成修改抽換。

二、系所評鑑時間為 12 月 4、5 日，各系所辦理十週年校慶活動時，儘可能將展演時段延長到評鑑日。（各系所、展演處）

◎執行情形：

展演處：將於 9 月 19 日召開第 2 次校慶籌備會議，會中將提案討論。

各系所：配合辦理。

三、畢業學生碩（博）士論文內文格式由各學院自行審查，書背及封面規格由教務處統一規定，論文名稱採用碩（博）士論文、碩（博）士技術報告或書面報告則由各院自行規定。
（教務處、各院）

◎執行情形：教務處已將論文格式已公布於教務處法規彙編（國立臺南藝術大學研究生學位論文格式辦法），請自行下載。

四、「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自籌收入經費管理要點」自 10 月開始實施，請會計室提醒各單位遵守辦理。（會計室）

◎執行情形：已 email 通知各單位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（無）

柒、散會：16 時 20 分